



410646S-2024



河南古医济堂瑞德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GR 0009S-2024

固体饮料

2024-02-29 发布

2024-02-29 实施

河南古医济堂瑞德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河南古医济堂瑞德生物药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齐光、李嘉。

H N

Q B

固体饮料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固体饮料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党参、蒙古黄芪、茯苓、蒲公英为主要原料，经水煮、过滤，添加山药粉（山药熟制、粉碎）、红枣粉（红枣粉碎）、人工种植五年及五年以下人参粉（粉碎）、赤芝粉、松花粉、猴菇粉（猴菇熟制、粉碎）、乌梅、肉桂、芦笋、枸杞、黄精、桑椹、奶粉、乳清蛋白粉、红糖中的几种，经混合、烘干制粉、包装制成的固体饮料。

2 要求

2.1 原辅料要求

2.1.1 灵芝、党参、蒙古黄芪应符合卫健委 2023 年第 9 号公告的规定。

2.1.2 枸杞子、茯苓、山药、红枣、黄精、桑椹、乌梅、肉桂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 年版一部的规定。

2.1.3 猴菇粉应符合 GB 7096 的规定。

2.1.4 松花粉应符合国家卫生部 2004 年第 17 号公告的规定。

2.1.5 人工种植五年及五年以下人参应符合国家卫生部 2012 年第 17 号公告的规定。

2.1.6 奶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

2.1.7 乳清蛋白粉应符合 GB 11674 的规定。

2.1.8 红糖应符合 GB/T 35885 的规定。

2.1.9 芦笋应清洁、卫生、无污染。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性状	具有产品应有的性状	从样品中取出适量，倒入一洁净白色瓷盘中，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色泽、杂质，嗅其气味，加入适量沸水冲泡5min后用温开水漱口，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	
气、滋味	具有该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无异变、无异味	
杂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冲调性	用适量80℃以上的开水冲调均匀后呈糊状，或有原料颗粒物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g/100g	≤ 7.0	GB 5009.3
*铅 (以Pb计), mg/kg	≤ 0.8	GB 5009.12
总砷 (以 As 计), mg/kg	≤ 0.5	GB 5009.11
锡 ^a (以 Sn 计), mg/kg	≤ 150	GB 5009.16

注: *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a 仅限于采用镀锡薄板容器包装的固体饮料。

2.4 微生物限量

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 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g	5	2	10 ³	5×10 ⁴	GB 4789.2
大肠菌群, CFU/g	5	2	10	100	GB 4789.3
霉菌, CFU/g	≤	50			GB 4789.15
沙门氏菌, /25g	5	0	0	-	GB 4789.4

注: a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GB 4789.1执行;

2.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2.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2695 的规定。

2.7 其它要求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食药物质和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水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党参、蒙古黄芪、茯苓、蒲公英为主要原料，经水煮、过滤，添加山药粉（山药熟制、粉碎）、红枣粉（红枣粉碎）、人工种植五年及五年以下人参粉（粉碎）、赤芝粉、松花粉、猴菇粉（猴菇熟制、粉碎）、乌梅、肉桂、芦笋、枸杞、黄精、桑椹、奶粉、乳清蛋白粉、红糖中的几种，经混合、烘干制粉、包装制成的固体饮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相关标准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河南古医济堂瑞德生物药业有限公司